

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以谨慎的态度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 2023 年度任职期间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独立董事工作经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

本人刘阿苹，1963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民建会员，本科学历，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资格。曾任广东恒信德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原珠海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审计项目经理、部门副经理，珠海市评估协会理事，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注册管理委员会委员，珠海市环境宜居委员会委员，珠海太川云社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伟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珠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副秘书长，兼任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市公司，代码:002016），珠海市鸿瑞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挂牌公司，代码：839036），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拟上市）。2023 年 12 月起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二）独立性说明

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2023 年度本人任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 次董事会会议，本人亲自出席了所有应出席的董事会会议，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列席了 1 次股东大会，无缺席且未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的情形，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本人对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均进行了认真阅读并仔细研究，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保持充分沟通，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

本人认为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和其他重大事项均按规定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故对 2023 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未提出异议的事项，亦无反对、弃权的情形。

（二）参与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1、2023 年度本人任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人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进行了审议，充分了解拟聘任人员身份、学历职业、专业素养等情况，仔细审阅相关资料，并积极与其他独立董事及拟聘人员沟通，对拟聘任人员是否具备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和能力进行评估，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2、2023 年度本人任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本人作为本次审计委员会会议主任委员，按照规定召集、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未有无故缺席的情况发生，对公司聘任财务负责人事项进行了审议，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职责。

（三）现场工作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在任期内积极通过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专门会议及不定期实地考察等形式，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作以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等事项进行了现场的核查和监督。其中为深入了解公司财务管理及内部控制管理情况，本人赴公司财务部、内部审计部进行现场调研，与财务负责人讨论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政策的变更对预计负债产生的影响及核算的逻辑，并与审计机构沟通年度审计计划及年度审计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公司董事、高管及相关工作人员高度重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联系，积极配合和支持独立董事的工作。在本人上任后，公司组织了管理层与独立董事的现场交流会，全面介绍公司研发、生产与制造、市场及业务等各模块情况，切实保障独立董事的知情权，有效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与指导职责，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的工作

1、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对规定信息的及时披露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检查，切实履行责任和义务，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

2、对公司经营管理及财务情况进行监督。本人积极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并与管理层保持良好沟通，对公司治理情况、财务情况、生产经营情况、内部控制情况等进行调查和了解，对公司治理相关活动进行了监督，积极有效的履行了自己的职责。

（五）培训和学习情况

本人自担任独立董事以来，不断加强自身学习，提高履行职责的能力。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特别是2023年度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系列监管规定，并积极参加独立董事履职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培训；同时作为公司会计专业独立董事，本人积极参加上市公司年报编制暨董事职责解读专题培训、上市公司内审工作要求及实操及注册会计师协会组织的财务相关培训，注重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运用，发挥本人专业能力，勤勉尽责，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六）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本人任职期间，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发挥了重要的监督审核职责。审阅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其他相关资料，并与内部审计机构、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财务、业务状况等方面进行充分沟通。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3年本人在任期间，公司未出现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十八条需要独立董事行使特别职权的情形，亦不存在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二十三条需要独立董事予以特别关注事项。作为会计背景的独立董事，本人与内部审计部门及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财务、业务状况进行沟通。在公司编制年度报告过程中，本人切实履行职责和义务。在年审会计师进场时，本人听取了关于本年度审计工作的安排以及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计划。公司发生的其他需要独立董事重点关注的事项，除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外本人均已发表明确的审查意见。

据此，本人认为任期内公司审议的重大事项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新任独立董事，履职以来，本人积极参与公司管理层沟通会，对公司治理情况、财务情况、生产经营情况、内部控制情况等进行调查和了解，熟悉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及规则；同时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积极了解公司财务部门的规范运作，发挥审计部门内部审计监督抓手作用，对审计机构年报审计计划和审计策略等进行跟踪了解，积极主动与审计机构项目负责人沟通，关注公司年报收入、存货真实性确认，关注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同时关注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完整性，关注公司信息披露管理的合规性。通过参加上市公司协会和注册会计师协会举办的专题培训班，认真学习掌握相关政策法规及规章制度变化，深化对各项制度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相关规定的认识和理解，提高自身的履职能力，加强保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意识，努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专业指导意见，助力公司轻装前行，取得更好的业绩。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刘阿苹

2024年4月10日